证券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中南文化 公告编号:2026-029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具体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另行选举产生),独立董事4名。

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控股股东江阴澄邦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提名薛健先生、许晓蔚先生、纪云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股东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融鼎新-鼎融嘉盈6号投资基金提名刘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金剑先生、承军先生、邹雅芳女士、胡国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候选人将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其他事项说明

1、独立董事候选人金剑先生、承军先生、邹雅芳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胡国春先生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金剑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公司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3、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勤勉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对第六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期内对公司经营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附件:

一、候选非独立董事个人简历:

薛健:男,1978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1年8月一2002年12月担任江阴市人民检察院科员;2002年12月一2007年12月担任江阴团市委干事、副部长、部长;2007年12月一2013年4月担任利港镇党委委员、副镇长;2013年4月一2014年4月担任江阴临港开发区招商局副局长;2014年5月一2016年11月担任江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2016年11月一2018年1月担任江阴市新国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月一2020年4月担任江阴市新国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年4月一2026年4月担任江阴市新国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薛健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许晓蔚:男,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4年9月一2010年12月担任江阴市人民政府铁路办公室科员;2010年12月一2013年12月担任江阴市项目评审中心科员;2013年12月一2018年3月担任江阴市项目评审中心副主任;2018年3月一2020年12月担任江阴市新国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能源环保事业部经理,兼任江阴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2月一2021年10月担任江阴市新国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21年10月至今担任江阴市新国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1月一2022年8月兼任江阴热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8月至今兼任江阴苏龙热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6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许晓蔚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江阴澄邦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的控股股东江阴市新国联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纪云:女,1986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19年5月-2024年12月在江阴高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担任经理;2024年12月-2026年3月在江阴高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26年3月至今在江阴市未来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资金部部长。纪云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刘龙:男,198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8月至今,任职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曾任信托投资部经理、高级经理,现任信托投资部董事;2019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刘龙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胡国春:男,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7年至今,担任江苏振强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劳争与常法团队负责人。胡国春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胡国春正在参加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举办的深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并承诺取得相关培训证明。

证券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中南文化 公告编号:2026-030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10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由于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情况特殊性,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发出时限的要求。本次董事会于2026年6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刘龙、李华以通讯方式参会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薛健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并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资格审查,控股股东江阴澄邦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提名薛健、许晓蔚、纪云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股东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融鼎新-鼎融嘉盈6号投资基金提名刘龙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届满。

第七届董事会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和《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并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金剑、承军、邹雅芳、胡国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金剑为会计专业人士,任期为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届满。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金剑、承军、邹雅芳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胡国春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和《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6年6月29日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中南文化 公告编号:2026-031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22日

7、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截至2026年6月22日下午3: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江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园中南路3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薛健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许晓蔚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纪云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刘龙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金剑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承军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邹雅芳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4	选举胡国春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特别提示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议案采取累积投票表决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4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6年6月1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到江苏省江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园中南路3号公司证券管理中心登记,也可以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请注明证券管理中心收,以2026年6月28日前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26年6月23日一2026年6月26日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管理中心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江苏省江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园中南路3号

邮政编码:214437

联系人:陈燕

联系电话:0510-86996882

传真:0510-86996030(转证券管理中心)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6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45”,投票简称为“中南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1)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本次股东会不设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一9:25,9:30一11:30和13:00一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一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29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薛健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许晓蔚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纪云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刘龙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金剑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承军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邹雅芳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胡国春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6-055
债券代码:127066 债券简称:科利转债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科利转债”即将停止转股暨赎回前最后半个交易日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最后转股日:2026年6月12日

2026年6月12日为“科利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当日收市前,持有“科利转债”的投资者仍可进行转股;2026年6月1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科利转债”将停止转股,剩余可转债将按101.405元/张(含息税)的价格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投资者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2026年6月12日上午收市后,距离“科利转债”停止转股日(2026年6月15日)仅剩下半个交易日。特提醒“科利转债”持有人务必仔细阅读本公告,充分了解相关风险,注意最后转股时间,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2、特提醒“科利转债”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

特别提示:

1、可转债赎回日:2026年6月15日

2、可转债赎回价格:101.40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5%,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3、可转债赎回资金到账日:2026年6月23日

4、可转债停止交易日:2026年6月10日

5、可转债停止转股日:2026年6月15日

6、可转债赎回条件满足日:2026年5月18日

7、可转债赎回登记日:2026年6月12日

8、发行人赎回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账户):2026年6月18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Z利转债

11、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6月1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科利转债”将按照101.405元/张(含息税)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科利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摘牌,特提醒“科利转债”持券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科利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12、风险提示:因目前“科利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科利转债”持券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自2026年4月16日至2026年5月18日,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科利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93.31元/股)。根据《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已满足“科利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科利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为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及后续利息支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科利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科利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科利转债”提前赎回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43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发行”)15,343,705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期限6年。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2)715号”文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8月3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科利转债”,债券代码“127066”。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约定,“科利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59.35元/股,后因公司股票期权行权、权益分派以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一)2023年1月,自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至2023年1月16日期间,因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导致公司总股本相对本次可转债发行前增加328,683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规定,“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59.35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59.2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月1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二)2023年5月,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规定,“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59.22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58.9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19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三)2023年8月,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56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471,626股(以下简称“本次定向发行”),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2023年8月2日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托管等手续,并于2023年8月15日在深交所上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33,471,626股,公司总股本由本次定向发行前235,909,596股增加至本次定向发行后269,381,222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规定,“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58.92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52.2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8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四)2024年5月,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0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规定,“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52.2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50.7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五)2025年5月,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0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规定,“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50.7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48.7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3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六)2026年5月,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0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规定,“科利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48.7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46.2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5月29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科利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科利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46.20元/股。

三、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在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一)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二)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

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2×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四、本次满足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自2026年4月16日至2026年5月18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科利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93.31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已满足“科利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五、可转债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科利转债”赎回价格为101.405元/张(含息税)。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2×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1.5%);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B2×i×t/365=100×1.5%×342/365≈1.405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1.405=101.405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6月12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科利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科利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科利转债”自2026年6月10日起停止交易。

3、“科利转债”自2026年6月15日起停止转股。

4、2026年6月15日为“科利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6月12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科利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科利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5、2026年6月18日为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账户),2026年6月23日为赎回款到达“科利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科利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换公司债券托管券商直接划入“科利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换公司债券摘牌公告。

7、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Z利转债。

(四)咨询方式

1、咨询部门:公司董秘办

2、咨询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27层

3、咨询电话:0755-26400270

4、咨询邮箱:ir@kedali.com.cn

六、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6个月内交易“科利转债”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在本次“科利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6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科利转债”的情形。

七、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一)“科利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三)当日买进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个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八、风险提示

截至2026年6月1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科利转债”将按照101.405元/张(含息税)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科利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特提醒“科利转债”持券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科利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因目前“科利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科利转债”持券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公告编号:2026-018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二)召开会议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6月12日15: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三)会议召集人及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四)会议出席情况: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列席人员:公司高管及公司邀请列席的其他人员。

(六)会议记录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二)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公告编号:2026-019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一)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星期一)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